

# 宣统帝

清帝列传

陈瑞云 著



清帝列传

# 宣统帝

陈瑞云 著

吉林文史出版社

(吉)新登字07号

Xuantongd1

宣统帝

陈瑞云 著

---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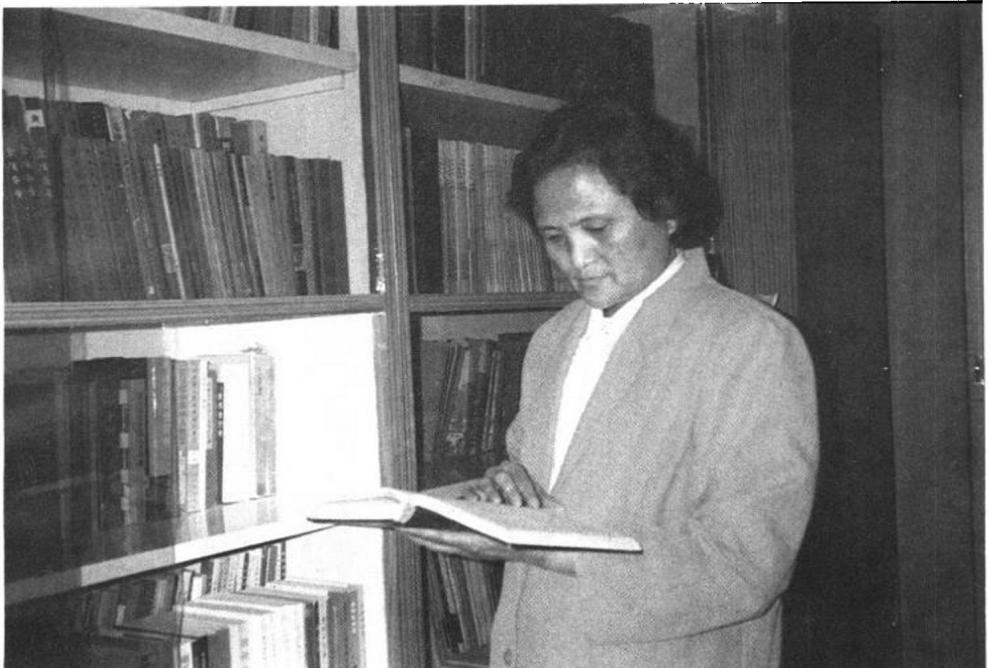
责任编辑：邱莲梅

封面设计：尹怀远

---

吉林文史出版社出版 850×1168毫米32开本 12.875印张7插页310千字  
(长春市斯大林大街副136号) 1993年5月第1版 1993年5月第1次印刷  
长春科技印刷厂印刷 印数 1—8 310册 定价：11.50元  
新华书店天津发行所发行 ISBN7—80528—681—7/K · 277

---



作者像

## 作者简介

陈瑞云 女，1933年生，河北献县人，1960年毕业于吉林大学历史系，现任吉林大学历史教授、中国近现代政治与文化研究室主任，兼吉林大学图书馆馆长，著有《现代中国政府》、《中国现代政治史》（合著）、《杨靖宇将军传》（合著）等，论文有《论民国政制》等。

入宫前的溥仪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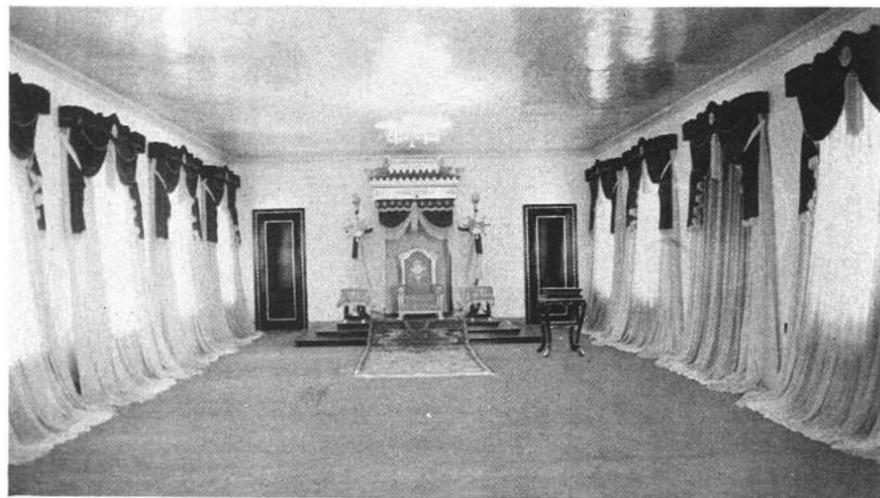
宣统帝



伪满洲国皇帝宝座



溥仪与李淑贤结婚



伪满洲国康德皇帝溥仪

## 前　　言

至今，已见到几种有关溥仪生平的书。其中，有他的自传，有史学工作者写的他的后半生，有回忆录，有史料介绍和史料整理；还有文学性作品。介绍他妻子情况的读物尤其不少。今应吉林文史出版社之约，写一部宣统皇帝的信史传记。

清朝是中国封建社会的最后一个王朝。宣统则是这个王朝的末代皇帝。处在大清黄昏时刻的宣统朝，就象一座行将倒塌的古庙，千疮百孔，破败不堪，且无以补救。政治早已涣散和腐败。表面看上去，朝政由监国摄政王载沣代掌，他的兄弟载洵、载涛等为左膀右臂；实则大权旁落于奕劻、袁世凯等人之手。无参政议政才能的隆裕皇太后，干涉政务，往往为袁世凯、奕劻及他们的走卒愚弄和利用。清初诸朝开创的苦战奋斗、勇于开拓、励精图治、崇尚武功、法纪严明等使大清兴旺发达的传统，到末代宣统朝踪影皆无。满朝文武上下，贪赃枉法、营私舞弊成风。朝廷是非颠倒，以致奸臣当道，庸劣之徒得势，忠贞贤才受压。财政拮据，国库空虚，年年入不敷出，外债达十万万。列强乘机扩张在华势力，朝廷软弱无能，一再屈辱退让，出卖主权。人民反帝反封建斗争风起云涌，此伏彼起，朝廷只知残酷镇压，对人民疾苦置若罔闻。立宪政治势在必行，清廷不甘交权于民，行

欺骗敷衍之术，又失信于民。终以路权问题引火，陷入灭顶之灾。

宣统皇帝两岁登极，六岁退位。从此清朝寿终正寝。故宣统朝的历史只有三年多。而当时，溥仪只不过是一个天真儿童，对朝政优劣成败概不能负责。不过，宣统皇帝与宣统朝，在史书上密不可分，不能不在溥仪当宣统皇帝的历史上阐述宣统朝的主要情景和事件。宣统皇帝退位以后，溥仪个人的经历曲折、复杂，乃至带着离奇的色彩。直至十八岁，保留着皇帝尊号，闲居宫中，既无统治区域又无统治权力，被称为“皇帝”又并非皇帝。其间十一岁时，曾当了十二天复辟皇帝，为非法之举。出宫以后，因优待条件修改，皇帝尊号取消，不但在实际上而且在称号上都是平民，即中华民国普通国民一分子。由于谋复辟，不安分守己，终于越轨，受日本侵略者之操纵逃到东北，在日军侵占的长春当上日本傀儡政权的“皇帝”。此举不仅非法，而且站到了祖国的敌对方面，与复辟大清、宣统复位风马牛不相及。总之，溥仪一生三次当“皇帝”，只有第一次是合法的、真皇帝；其余两次是非法的、伪皇帝。至于“尊号”，那是当时的“优待”，是一种名誉上的称号，不能视为君主立宪国家的皇帝（国王）。

在这里，顺便提一句：溥仪当大清宣统皇帝时，还不到结婚年龄，没立后、妃。清代最后一个皇后是光绪帝后隆裕之说<sup>①</sup>，是准确、科学的。换言之，不能把溥仪的妻妾称为末代皇后、皇妃。尤其不能把伪满洲国时期溥仪娶的两位侧室叫做末代皇妃。因为这种称谓很容易被误解。

溥仪的一生，跨清朝、中华民国、中华人民共和国三个

<sup>①</sup>王树卿：《清朝最后一个皇后》，《故宫新语》. 上海文化出版社，1985年。

大的历史时期，当过皇帝，当过平民，当过复辟皇帝，当过叛国者，当过囚徒，最后成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公民和干部。用他自己临终之言：“归宿还好”。

由于溥仪一生经历的特殊性，纪年与本次出版的丛书清朝前十一帝的传记所用纪年无法统一，只能参照丛书凡例，做相应变通。为了方便读者，在此略做说明。光绪、宣统两朝事，从丛书统一规定；中华民国建立后，用民国纪年，月、日用公历；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，年、月、日均用公历。

恳请专家、读者对本书批评指正。

作者

# 目 录

<b>第一章 承继同治，兼祧光绪</b> .....	( 1 )
一、封建家天下和慈禧权力欲的混合物.....	( 2 )
二、醇亲王府“两代潜龙” .....	( 9 )
三、荣禄的外孙.....	( 16 )
<b>第二章 三岁登极</b> .....	( 22 )
一、离别温暖的家.....	( 22 )
二、登极大典的哭声.....	( 27 )
三、七位母亲，而无母爱.....	( 29 )
<b>第三章 摄政王载沣监国</b> .....	( 38 )
一、代皇帝主持国政.....	( 38 )
二、“整军经武” .....	( 45 )
三、在派系斗争中.....	( 49 )
<b>第四章 预备立宪与皇族内阁</b> .....	( 59 )
一、清末政治制度的演变和预备立宪提出.....	( 59 )
二、官制“改革” .....	( 64 )

三、资政院与谘议局的设立	( 69 )
四、辅助官治的地方“自治”	( 75 )
五、国会请愿运动与皇族内阁	( 81 )
六、从钦定宪法大纲到十九信条	( 86 )
<b>第五章 对列强，奴颜媚骨</b>	( 89 )
一、向日本侵华势力妥协	( 89 )
二、联美制日的尝试	( 96 )
三、大借款与大拍卖	( 99 )
<b>第六章 对革命，铁血政策</b>	( 102 )
一、革命与暗杀	( 103 )
二、穷凶极恶地镇压	( 106 )
<b>第七章 退位</b>	( 112 )
一、革命党锐意推翻帝制	( 112 )
二、袁世凯诱逼皇帝交权	( 118 )
三、退位诏书与优待条件	( 129 )
<b>第八章 紫禁城里的“尊号皇帝”</b>	( 139 )
一、关起门来称孤道寡	( 140 )
二、华而不实的衣食住行	( 144 )
三、读书——“有王虽小而无子哉！”	( 152 )
四、隆重盛大的婚礼	( 159 )
五、造反，冲出牢笼的梦	( 168 )
六、清理，清洗	( 177 )

<b>第九章 复辟活动与被驱逐出宫</b>	.....	(186)
一、在“恢复祖业”喧闹声的包围中	.....	(186)
二、张勋导演的第二次登极	.....	(192)
三、“甲子密谋复辟”文证	.....	(203)
四、被逐出紫禁城和修正优待条件	.....	(207)
<b>第十章 离居天津，落入日本侵略者的圈套</b>	.....	(216)
一、从北府逃到东交民巷日使馆	.....	(217)
二、天津公寓与东北军界	.....	(228)
三、贵族，妻妾，离婚	.....	(234)
四、走向魔窟——日本统治下的伪满洲	.....	(247)
<b>第十一章 伪满洲国“皇帝”</b>	.....	(258)
一、演傀儡戏	.....	(259)
二、两次出访日本	.....	(269)
三、溥杰的婚事与“帝位继承”	.....	(274)
四、冷宫里的“皇后”和两位新“贵人”	.....	(279)
五、傀儡戏收场	.....	(290)
<b>第十二章 获得新的人生</b>	.....	(294)
一、在国际军事法庭做证	.....	(295)
二、脱胎换骨地改造	.....	(302)
三、“他回到了民间”	.....	(315)
四、新婚，新家庭	.....	(322)
五、举世瞩目	.....	(326)
六、告别	.....	(334)

**附录：**

宣统皇帝溥仪大事年表 ..... (340)

**后记** ..... (402)

# 第一章 承继同治，兼祧光绪

《清宣统政纪实录》卷首郑重记载：“光绪三十四年戊申冬十月癸丑朔。癸酉酉刻，德宗景皇帝崩，钦奉慈禧端佑康颐昭豫庄诚寿恭钦献崇熙皇太后懿旨，摄政王载沣之子溥仪着入承大统为嗣皇帝。又钦奉懿旨，前因穆宗毅皇帝未有储贰，曾于同治十三年十二月初五降旨，大行皇帝生有皇子，即承祧穆宗毅皇帝为嗣。现在大行皇帝龙驭上宾，亦未有储贰，不得已以摄政王载沣之子溥仪承继穆宗毅皇帝为嗣，并兼承大行皇帝之祧。”<sup>①</sup>这年为光绪三十四年（1908）。十月二十一日，光绪皇帝病逝，十一月九日，不满三岁的溥仪，在太和殿登极，承祧他的两位伯父光绪帝和光绪之前的同治帝，当了皇帝。

皇帝拥有全国至高无上的权力，主宰着一国的命运和前途。如果要人民选举，除非选民都成了疯子，是不会推举一个不满三岁儿童当这个家的。对于这件事溥仪谈得一针见血，认为这原因要分两个方面说，一是他的祖母叶赫那拉氏是西太后的妹妹，再就是三岁的孩子当皇帝慈禧可以继续“垂帘听政。”<sup>②</sup>但当时，这件事在人们心目中似乎不感到特别奇怪。两千多年来，中国一直在封建制度下统治着，向来谁当皇帝由朝廷决定，老百姓无权过问，除了盲从地呼喊万岁、万万岁之外，多说一句话都要被问罪的。在封建制度寿终正寝之后，人们才可以公开探讨其中奥妙。

<sup>①</sup>《清宣统政纪实录》，第1卷，第1页。

<sup>②</sup>潘际桐著：《宣统皇帝秘闻》，第4~5页，文海出版社，1957年。

# 一、封建家天下和慈禧权力欲的混合物

在中国历史上，幼年皇帝不罕见。有史以来，见诸文字者，十五岁以下登极的小皇帝，溥仪是第七十七位。清王朝立国二百九十六年，共十一代、十二任君，内一可汗、十一帝。其中，小皇帝五位，均不出十岁<sup>①</sup>。

中国封建社会皇位继承，有子继、兄继、弟继、妹继、侄继、叔伯继、孙继、曾孙继、妻继、母继、婿继，及其他。溥仪继承伯父帝位，虽为清代仅有，但其他朝代并非无先例可循。

小溥仪继帝位，从根本上说是根据封建主义家天下。

中国自公元前二二一年秦统一全国，把中央集权的封建君主专制制度确立下来，为其政治制度的主体。以后两千多年，历朝历代顽固地沿袭不变，成为中国政治制度的一大传统。到了封建社会晚期，高度集权的君主专制制度进一步走上极端化道路。它的反动性、腐朽性、残暴性更加暴露无遗，成为中国社会前进的严重障碍。溥仪当小皇帝是当时这种黑暗政治的产物。

中国封建君主专制制度，政权属于皇帝的宗族，王朝与宗族合一。皇帝是皇族的宗主，又是全国之君，国家、政权、全国的人与物都是皇帝一家的私有财产。皇帝是大家长，拥有主宰万物的绝对权力。是所谓家天下。因此，皇帝必须出自这个家族，必须以血缘为依据，以继承“家业”，保卫江山。既然如此，皇嗣的人选，首要条件是血缘关系，皇帝无子则由皇帝的侄子或孙子或兄弟或叔伯……继承，至于年龄大小、能力高低、品德优劣均居其次。清王朝统治中国时期，政权属于爱新觉罗氏皇族，凡努尔

<sup>①</sup>柏杨著：《中国帝王皇后亲王公主世系录》，上，中国友谊出版公司，1986年。

哈赤的父亲塔克世的男姓后代，都有条件被立为皇嗣，溥仪属于范围之内。

所特别的是，清王朝自努尔哈赤于天命元年（1616）建立后金政权，第一代至第九代皇帝，都是父死子继。至第十代同治帝载淳死，无皇子，不立下一代溥字辈子侄继位，而立堂弟光绪帝载湉为帝，两位皇帝同辈。至第十代皇帝光绪死，才又立下一代的子侄溥仪为帝。这位娃娃比任何一位皇帝都富有，是两位皇帝的继承人，两位伯父做他的皇爸爸。

这是慈禧的杰作。慈禧对于传统、祖制的遵守，向来具有超人的“创造”精神和“发展”功劳。咸丰十一年辛酉（1861），她的丈夫咸丰皇帝病死热河，遗诏六岁幼子载淳继位，为同治帝，由八位顾命王大臣赞襄政务。她勾结恭亲王奕訢举行宫廷政变，废八赞襄政务大臣，由两宫“垂帘听政”。此后，慈禧一步步大权独揽，说一不二。中国最卑劣的封建统治者大多长于伪装。辛酉政变是“破清室家法，废文宗遗命”<sup>①</sup>的违制行为，没有争辩余地，慈禧却要掩饰一番，有钦差大臣胜保《奏请皇太后亲理大政并简近支亲王辅政折》、大学士贾桢等《奏请皇太后亲操政权以振纲纪折》、《谕内阁奉皇太后懿旨将历代帝王政治及垂帘事迹汇纂进呈》、礼亲王世铎等《奏遵旨会议皇太后亲理大政事宜折》在先，造出群臣劝进的局面；又有《谕内阁皇太后亲理庶政中外文武臣工务各忠赤为怀》在后，奉两宫之命倾述“两宫皇太后不得已之苦衷”，说什么两宫“垂帘之举，本非意所乐为，惟以时事多艰，该王、大臣等不能无所禀承，是以姑允所请，以期措施各当，共济艰难。一俟皇帝典学有成，即行归政。王、大臣仍当届时具奏，悉复旧制。”<sup>②</sup>如此，并非两宫要掌权，实在是

①沃丘仲子：《慈禧传信录》，上卷，第1页，崇文书局，1920年。

②故宫博物院明清档案部编：《清代档案史料丛编》第1辑，中华书局，1978年。